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惠州市伟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安全现状评价		
现场勘查人员	蒋永生、黄铁丞	现场勘查时间	2025年9月18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蒋永生	项目组成员	劳业来、林文海、范长德、黄铁丞
报告编制人	蒋永生、黄铁丞	报告审核人	赵飞云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1) 项目情况			
惠州市伟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名惠州市伟丰贸易有限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更名为惠州市伟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并取得惠州市惠城区应急管理局换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以下简称“伟丰公司”或“该公司”）成立于2006年4月18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李军，注册资本600万元，营业场所位于惠城区龙丰共联村黄洞组黄洞坳C区。			
该公司现有员工24人，其中专职安全管理人员1人，特种作业（低压电工）1人，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2人。			
该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变更企业名称）取得惠城区应急管理局换发《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方式：带有储存设施经营和贸易经营，许可范围：带储存经营硫酸（含量≤98%）、盐酸（含量≤36%）、氨溶液（含量>10%）、氢氧化钠等共4个品种。贸易经营：过氧化氢溶液（含量<50%）、硝酸（含量≤68%）、高锰酸钾、氯酸钠、重铬酸钠、过二硫酸铵、过硫酸钠、氟化铵、甲酸、正磷酸、乙酸（含量>80%）、氢氧化钾、硫化钠、氟化氢铵、甲醛溶液、次氯酸钠溶液（含有效氯>5%）、氢氟酸（含量<50%）、甲醇、乙醇[无水]、硫酸镍、偏硅酸钠、三氯化铁、亚硝酸钠、氢氧化钡、氯化锌、亚硫酸氢钠、三氯化铝[无水]、次氯酸钙、氯化钡、氯化铜等共30个品种。有效期至2025年10月7日。该公司核发《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至今经营方式、经营场所、周边环境、储存设施均未发生变化，只有企业名称发生变化。随市场需求变化，因配套已有客户，拟申请新增经营纯贸易经营品种增加氰化亚铜、氰化亚金钾、丙酮、硫脲、硫酸钴、硫酸氢钠、氯化钴、氯化镍、硼酸、乙酸乙酯、苯酚、硝酸钠、汞、2-丙醇等14个品种，增加后总经营品种共48个品种（带储存设施经营品种共4个品种，贸易经营品种共44个品种）。			
该公司储存场所位于惠州市龙丰办事处共联村黄洞组黄洞坳C区，主要从事酸性、碱性腐蚀品的储存经营活动，该库区共三家贸易公司（惠州市广汇贸易有限公司、惠州市宝华联贸易有限公司及该公司）在同一库区内的不同片区。该库区西面为一村道，路的另一面为山地，东面山坡，北面为库区外办公宿舍、沙石场堆场，南面为库区外普通仓库及惠州市金利丰贸易有限公司经营储存场所。			
(2) 项目评价结论			
惠州市伟丰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安全现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十八号修改）、《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45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2015年5月27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改）、《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技术基本要求》（GB18265-2019）等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满足申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条件。			

惠州市伟丰新材料有限公司现场勘察影像：（现场勘察时间：2025年7月10日）

